

臺南市私立港明高中國中部 105 學年度戶外教育課程計畫簡表

計畫名稱 (學習主題)	國三校外教學參觀		
參與年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七年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八年級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九年級
辦理地點	鹿港老街、溪頭森林遊樂區、妖怪村、逢甲夜市、木柵動物園、天文教育館、淡水古蹟園區、淡水老街、六福村主題樂園		
預估辦理時間	第 14 週， 105 年 11 月 28 日至 30 日	預估參與人數	480
教學資源 (可複選)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農林漁牧戶外體驗 (如漁市、海港、農場、牧場、休閒農業區、生態中心、自然教育中心、國家公園…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灣十八處世界遺產潛力點 (如嘉南大圳、烏山頭…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運動場地設施，觀賞運動競賽或體育表演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教機構 (如藝文館所、地方文化館、縣市主題館、古蹟…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方產業、觀光工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結合本市公車路線進行校外教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
主要景點 路線規劃	第一天：學校→鹿港老街→溪頭森林遊樂區→妖怪村→逢甲夜市 第二天：飯店→木柵動物園→天文教育館→淡水古蹟園區→淡水老街 第三天：飯店→六福村主題樂園→學校		
課程領域	語文、數學、自然、社會、健體、藝文、綜合		
與學校課程結合相關性分析	一、藉由觀察和體驗，增加對生態環境的認知、生活環境的了解以及對自然科學的學習與運用，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機會、增廣見聞並培養學生進階思考的能力。 二、重視環境教育、自然教育課程，引導學生透過鏡頭觀察世界，培養積極的研究態度與資料的蒐集與整理能力。 三、正視適性揚才的學生需求，發展學習的技能與解決問題的能力，強化學生潛能發展，並落實課程發展的評鑑回饋機制。		
教學流程	教學準備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科學講座 2. 活動相關資料收集 3. 研究報告書寫指導 4. Powerpoint 製作教學 5. 行前說明會 參訪規劃：		

C10 戶外教育課程計畫簡表


	<p>第一天：學校→鹿港老街→溪頭森林遊樂區→妖怪村→逢甲夜市</p> <p>07:30~07:50 學校集合車輛安全檢查/行照正本+駕照正本+安全門+逃生門演練</p> <p>08:10~08:20 師生到齊. 乘車出發【依車次上車. 到齊開動】</p> <p>08:20~08:30 領隊哈啦秀【自我介紹、安全講解、車上設施介紹】</p> <p>10:10~11:30 鹿港老街【參觀 80 分鐘】：【鹿港龍山寺+摸乳巷+九曲巷+意樓+十宜樓+古街保護區+半邊井+樓井+隘門+新祖宮】</p> <p>12:20~13:20 午餐的約會</p> <p>14:10~16:40 溪頭森林遊樂區+妖怪村【參觀 180 分鐘】：【參觀路線：溪頭教育中心→溪頭橋→神木步道→溪頭神木→空中走廊→大學池林道→大學池→大學池步道→森林生態展示中心→第二入口處離開溪頭森林遊樂區→溪頭妖怪村→第一停車場搭遊覽車】</p> <p>18:10~20:40 逢甲夜市【參觀 150 分鐘. 晚餐請同學自理. 品嚐逢甲夜市美食小吃】</p> <p>21:30~下榻尚順君樂飯店</p> <p>第二天：飯店→木柵動物園→天文教育館→淡水古蹟園區→淡水老街</p> <p>06:40~07:20 早餐的約會【飯店內享用中式早餐】</p> <p>09:00~11:30 木柵動物園【參觀 150 分鐘】</p> <p>12:00~13:00 午餐的約會【石碇桔山餐廳】</p> <p>13:50~15:20 天文教育館【參觀 90 分鐘】</p> <p>16:00~17:20 淡水古蹟園區之旅【紅毛城+滬尾砲台+小白宮，參觀 80 分鐘】：【紅毛城：是國家的一級古蹟，也是淡水歷史文化的表徵】、【滬尾砲台：是國家的二級古蹟，劉銘傳親筆所題之「北門鎖鑰」石碑】、【小白宮：是國家的三級古蹟，前清淡水關稅務司官邸】。</p> <p>17:30~19:30 淡水老街【參觀 120 分鐘. 晚餐請同學自理品嚐淡水美食】</p> <p>21:20~抵達飯店安排房間</p> <p>第三天：飯店→六福村主題樂園→學校</p> <p>07:40~08:20 早餐的約會【飯店內享用中式早餐】</p> <p>09:00~13:30 六福村主題樂園【參觀 4.5 小時. 午餐請自理】</p> <p>14:30~16:20 苗栗休息站+新營休息</p> <p>17:00~17:10 抵達學校或溫馨的家結束此次校外旅遊行程</p> <p>回顧省思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繳交學習單 2. 進階成果報告（研究成果發表） 3. Powerpoint 發表會
教學實施	<p>■學習單 ■學習手冊 ■學習心得</p>
備註	

註：一、請依據教育部 104 年 9 月 25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40099694 號函「國民

C10 戶外教育課程計畫簡表

中小學辦理戶外教育實施原則」辦理。

二、戶外教育結束後，得視活動情形召開檢討會，檢討本次活動優、缺點、改進意見及建議事項，做為爾後辦理參考。

相關處室主任核章：  _____

校長核章：  _____